

寻找精神原乡的心灵史

——南书堂诗集《临河而居》的诗维原点探视

柏相

在当代汉语诗坛的星图上，陕西诗人南书堂的诗集《临河而居》，犹如一泓深潭映照秦岭的轮廓，犹如一册泛黄的地方志记载着河流的密语，犹如一盏不灭的油灯照亮着乡愁的纹理。

这部诗集以秦岭为脊梁，以汉水的最大支流丹江为血脉，构建起一个既具体可感又超越时空的诗意世界。诗人以地理学家的精确丈量着每一处山水褶皱，又以哲学家的深邃勘探着存在的本质，最终在汉语词汇的涅槃重生中完成了一场精神的返乡仪式。这部诗集不仅是商洛山水的地理志，更是一部现代人寻找精神原乡的心灵史。

南书堂的诗歌语言，在我个人的诗歌阅读视距之内，极具“地质沉积”的特征，这种语言质地如同汉水的最大支流丹江河床的冲积层，沉淀着千年的水土记忆。在《秦岭密语》一诗中，诗人写道：“秦岭在说话。那些树木，溪流/那些含烟带雨的雾岚，露着白牙的石头/都有它张开的嘴”。这种拟人化的书写不是简单的修辞游戏，而是实现了物我之间的灵性对话，正如诗人在自序中所揭示的自己恒常的那种创作姿态：“我就在这样的地理上忙碌地奔走，放纵地困守着，长久地思索着”。诗人将秦岭视为一个巨大的言说主体，而自己则是虔诚的聆听者和转译者，这种主客关系的设定打破了人类中心主义的桎梏，重建了人与自然的本真联系。

在我个人读来，南书堂的《临河而居》构建了一个完整的三重地理空间：在《醉》《云在天上，水在地下》等诗中，我们看到的是物理性的秦岭—汉水地理；在《驿站》《古道》等作品中，诗人则展开的是历史人文地理的维度；而在《在心里建一座寺庙》《沉默》等诗篇中，诗人则开拓的是自己精神地理的疆域。这三重空间并非割裂存在，而是如诗人在《临河而居》中所呈现的，“一条河/不由分说地统领了我们的生活”，自然河流与生命之流在诗中达成了完美的灵魂同构。

面对现代性冲击下的乡土变迁，南书堂的诗歌体现出深切的挽歌意识与重构努力。在《写在诗里的故乡已大

面积崩溃》一诗中，诗人痛陈：“父亲，自你走后/先前我写在诗里的故乡已大面积崩溃/现在，仅剩下了这埋着你的小小土堆”。这种崩溃感不仅指向物理家园的消逝，更隐喻着精神原乡的沦陷。然而诗人并未止步于哀悼，在《回故乡》《挑水的母亲》等诗中，他通过记忆的诗意重构，使消逝的故乡在语言中获得重生。

在《村子》一诗中，诗人以近乎考古学的笔触记录着乡土异化的过程：“砖厂吃掉了大半个土堰/村子被迁到砖厂附近/房子一律新一律白”，这种表面的“欢天喜地”的背后，暗藏着土地伦理瓦解的隐痛。在《发现狼》一诗中，诗人则通过生态视角折射出乡村秩序的崩坏：“狼已消失多年，村子少有一对时之物/村子自以为是的恶似乎膨胀了许多”，当自然的天敌退场后，人性中的贪婪反而失去了制衡。

但诗人并未完全沦陷于自己的创伤叙事，在《雾》一诗中，南书堂构建了自己记忆的庇护所：“大雾弥漫，村庄隐逸/隐去沉重的骨骼，只剩下虚幻的轮廓”，通过诗性的模糊处理，消逝的故乡获得审美救赎。在《青草地》一诗中，诗人通过童年视角重构了自己精神的乌托邦：“竹筐里总盛不满猪草/却装着一个又大又圆的夕阳”，以未完成的劳作隐喻永不落幕的乡愁。这种重构努力在《忘不掉的地方》一诗中达到高潮：“父亲这粒种子长出的庄稼/却比别的庄稼茂盛”，将血缘传承转化为精神基因的永恒延续。

“在地性”是当代文学批评中的重要概念，指文学作品与特定地理空间、地方文化形成的深度互文关系。其核心特征包括：地理标识性（具有明确可辨识的地理坐标）、文化肌理性（渗透着地方特有的文化记忆和生存智慧）、经验真实性（拒绝概念化书写，展现未经修饰的地方经验）和普世转化力（能将地方经验升华为人类共通的情感结构）。

南书堂的诗歌就具有鲜明的“在地性”特质，这也使他的诗歌创作迥异于浮泛的乡土抒情。在《淘金记》《捕鸟记》等诗中，诗人将地方经验提升为普遍的人类境遇写照。这种写作姿态也印证了他在自序中的宣言：“我可能就

是只适宜于长在秦岭南麓、丹江河畔的一株草木，靠这方水土存活，而长出的枝叶，绽放的花朵，结出的果实，无疑都有它们馈赠的血统。”

在《淘金记》一诗中，诗人以近乎人类学的视角观察秦岭淘金者的日常：“捞起沙粒，筛呀筛/一如他带来的花狗几乎啃光岸上遗落的骨头”，将具体的劳动场景升华为对人性执念的普遍观照。在《捕鸟记》一诗中，诗人则通过童年游戏展开存在之思：“偌大的筛子下面/总空无一鸟，或所获寥寥”，捕鸟装置成为命运隐喻，暗示人类对掌控自然的虚妄。

《临河而居》开篇即宣告：“我的生活离不开一脉山与一条河。山叫秦岭，河曰丹江。”这种地理命名不是背景设置，而是将经纬度写入诗歌 DNA。在《东秦岭》一诗中，诗人精确标注：“陕鄂豫三省庞大而坚韧的尾部”，使诗歌成为可导航的地理文本。《打槌耙》一诗中“木槌俯向石臼的一瞬/击打与碰撞，已不再尖锐，像是/亲昵的吻”，诗人将陕南制作洋芋槌耙的体感经验转化为诗歌节奏。动词“俯”、“击打”、“碰撞”的选用，模仿着方言中描述劳作的特有力度。

在《水鬼》一诗中，诗人则重构了商洛的民间传说：“他有话要说/音未落，便不见了一卷水雾里的影子”。诗人将“水鬼代替代”的民俗信仰，转化为对现代化进程中农民精神困境的隐喻，完成从地方性迷信到普遍性关怀的飞跃。在《冬日暖阳》一诗中，诗人写道：“积雪静静地融化，一波一波精准/若水意的女子的眼神”，诗人精准地诗性捕捉了秦岭南麓冬季特有的“雪后暖阳”现象。这种物候观察区别于北方的凛冽或江南的湿冷，具有地理标识性。在《核桃树》一诗中：“它的伤口汹涌着天井的照耀”，诗人将商洛特产核桃树转化为城乡冲突的象征。核桃的“青皮-硬壳-仁肉”结构，隐喻着乡村被现代化层层剥开的生存状态。

在我个人读来，诗人南书堂主要是通过三重转换来实现自己诗歌创作的“在地性”升华的：一是通过感官进行转换，如《挑水的母亲》一诗中，诗人将扁担“吱呀”声转化为“黎明是母亲

挑回来的”通感体验；二是通过时空折叠进行转换，如《窑工》一诗中，诗人把传统砖窑与现代工地并置，展现劳动伦理的变迁；三是通过符号提纯进行转换，如《新织女牛郎歌》一诗中，诗人将农民工夫妻异地现象提炼为“节节上涨的银河”般的当代神话。这种“在地性”很强的写作，其实也印证了诗人的自述：“我的情感，我的笔端，总自觉不自觉地滑向山水氤氲的气象”，最终形成既有秦岭地质硬度，又具汉水水系柔性的独特诗风。

南书堂诗集《临河而居》中的时间哲学，同样也耐人寻味。在《一生里的雨》一诗中，诗人将生命历程隐喻为四季之雨；而《铜车马》一诗则更进一步展现了诗人对历史时间的独特理解：“从一节节散落的骨头可以断定/马是拉过铜车的真马，人是赶过铜车的真人”。这种时间意识使南书堂的诗歌既扎根当下，又贯通古今。

在当代诗歌过度强调“个人化写作”的语境之下，南书堂的诗集《临河而居》为我们这个日新月异的诗学时代提供了一种珍贵的平衡：既保持个人声音的独特性，又承载着集体记忆的重量。如他在《窑工》一诗中所呈现的：“他们像做错事的孩子/正卖力弥补着自己的过失”，这种对普通劳动者命运的关注，体现了诗歌的时代性担当。

南书堂的诗集《临河而居》其实最终指向的是一种诗意的栖居哲学。正如同诗人在《葡萄架下》一诗中所描绘的理想生活图景，不是对现实的逃避，而是为疲惫的现代心灵提供的疗愈方案。这种栖居方式与海德格尔所说的“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遥相呼应，但更具中国山水精神的特质。

南书堂的诗歌创作，整体而言，恰如下在《倒影》一诗中所言：“日月之下，万物皆有倒影”。他的诗既是秦岭的倒影，也是汉水的最大支流丹江的倒影，更是一个当代知识分子在时代激流中寻求安身立命之处的精神倒影。南书堂的诗集《临河而居》让我们感觉到，在这个众神远去的时代，诗歌依然能够为我们守护那些“高贵而虚幻”的精神地理，依然能够为我们提供那些对抗虚无的决定性力量。

又到春天。河边的一排排垂柳，又长出了无数绿色的枝条飘荡在深绿的水面上，像少女在碧绿的水潭里洗涤着小辫。“长发”及水，微波拂面，风儿一吹，河水像一滩浓浓郁的绿水团，缓缓地晃动游荡，又把河水漾起一层层涟漪。

许是最早闻到春的气息的，当然万物尚在萧条之际，柳树却早已长出无数根绿色的丝绦，轻轻地摇曳，告诉着人们春来的消息。

坐在河边，静静地欣赏着眼前景色的河水，眼睛也不由得地跟着柳树晃动。我想到了家乡那个大坑边的垂柳，想起了唤醒春天的一声声柳笛，也想起了快乐而简单的童年。

那时候，出生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我，正赶上困难时期，不仅基本的生活难以保证，更别谈什么玩具的玩具。而八九岁又处于懵懂懂且焦灼烦闷的年龄，对什么都感兴趣，充满好奇。所以春天一到，万物吐蕊之时，看着坑边崖上柳树荡起的根根绿色丝绦，做柳笛，吹柳笛就成为儿时春天里最为快乐的活动之一。

柳笛，在老家又叫笛子，但与真正的笛子相比明显不同，也许只是借用其名罢了。柳笛的做法并不复杂。在柳树枝上截一段铅笔粗细平整光滑的柳枝，轻轻地用手一小截地慢慢旋转着拧，让柳皮与里面的木芯慢慢分离。切忌用力过猛，那样容易把树皮与木芯扯裂。转着转着，转到最后的时候，如果你听到很轻很轻“噫”的一声，表示已将柳皮与木芯旋转完全脱离。然后轻轻地用嘴咬住木芯的一头，慢慢地将白色的木芯抽将出来，剩下了用来做柳笛的圆圆树皮。此时，再把树皮其中的一头用小刀剪齐，用指甲或小刀轻轻地刮去半个指甲盖左右青色的树皮，露出一截浅青色的内皮。用手轻轻地稍捏扁一点，一个柳笛就完美地做好了。

你可以把那截浅青色的一头含在嘴里，轻轻地试着用力地吹一吹，会听到一种断断续续的、来自大自然原味的声音回响在云霄。虽然刚刚含在嘴里的柳笛有种苦涩味道，那是大天然的原汁原味。慢慢地，吹练一会儿，就可以试着长长地吹，短地吹，急急地吹，缓缓地吹，柳笛发出或清脆，或粗糙，或厚重，或低沉的声音。

最有意思的是几个小伙伴在一起做柳笛，在一起吹。有的小朋友做的柳笛长些，有的做得短些，自然吹出的声音厚重低沉，明显不一样。有一次，几个小伙伴不知道看了电影之后，也学着电影里的样子，一人做一个柳笛，长短不一，我自己同时做了一长一短两个，把两个柳笛都放在了嘴里。大家一排站在崖畔上，对着蓝蓝的天空，望着一望无际的绿油油的麦田，先是一个个地吹，像独奏；再后来是两个比赛着吹，像小合唱；最后大家一起吹着，像大合唱一般，比赛着看谁吹得响亮，吹的声音好听。尽管合奏时，我们几个吹得不在一个调上，又仅仅只能吹出一个音，甚至各吹各的，没有一点章法，但在那个没有娱乐项目的年代，那一刻或粗或细、或脆或重的笛声，成了我们心头最为动听玄妙的音乐，吹笛人吹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因为这美妙的声音中，有着对未来的憧憬，对明天幸福生活的期待。

不仅小朋友们喜欢制作、吹柳笛，大人有时困着无事或兴致来了，也会动手做一个柳笛。于是，在暖洋洋的春天，整个村庄，整个田野，整个辽阔的天空，到处都回响着柳笛此起彼伏的声音。那些处于青春期的青年男子，更喜欢做一两个柳笛，在女友跟前尽情地显摆，仿佛那不再是单调的柳笛，而是爱情的助力器；那不是只吹奏一种单调乐曲的相思曲，而是能够吹出世上最奇妙的音乐。男子吹得脸红脖子粗，脸上却挂满了欣喜的神气。真是“还有一支短笛隐约在吹响，笑意写在脸上，哼一曲乡居小唱。”听的女孩，满脸喜悦，秋波暗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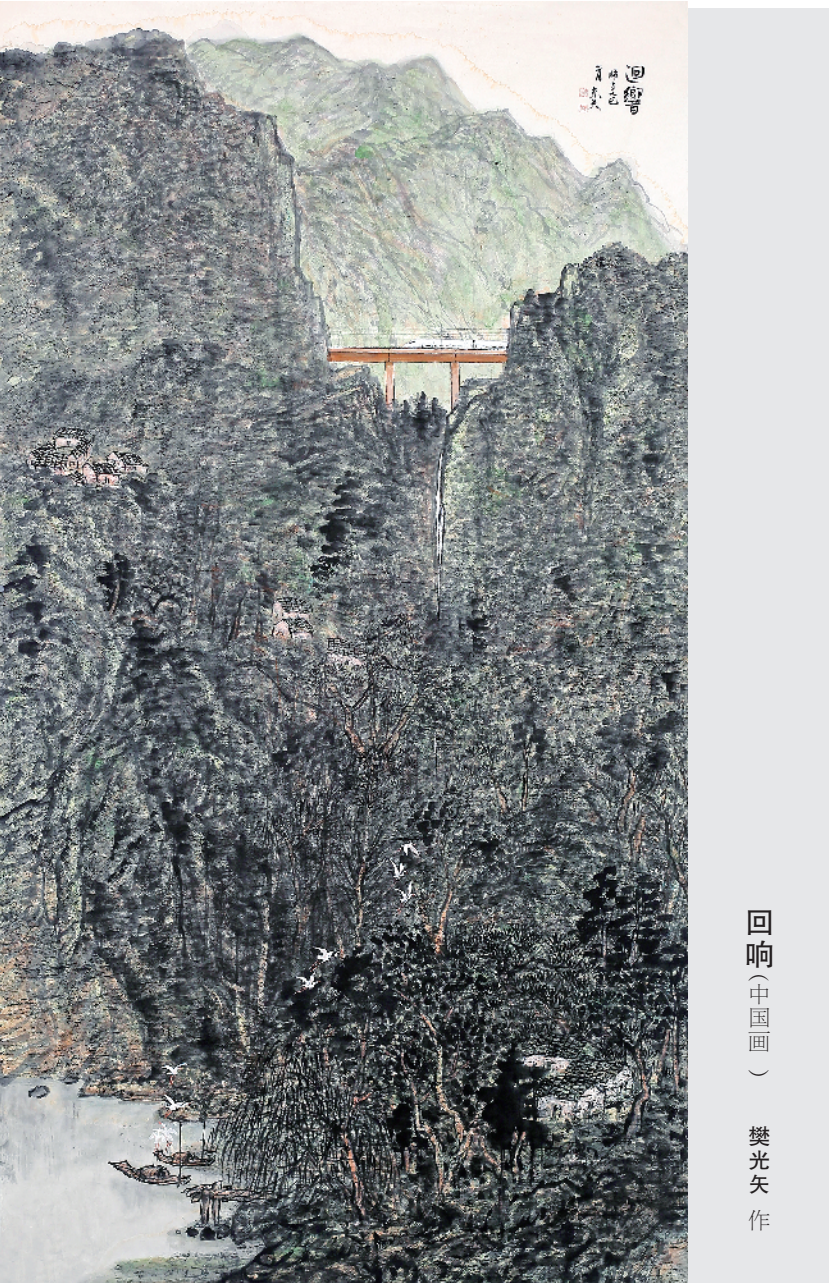
柳笛是如此让人喜欢，但真正制作柳笛的时间并不长。虽然当天制作的柳笛，吹得满春天都是笛声，但放置一晚后，柳皮也会有些焉吧、干皮，自然也就吹不响，但好在春天还有榆树、杨树、香椿树，用枝条照样可以做出春天的一个个“榆笛”“杨笛”“香椿笛”。所以，在春风送暖的日子里，你照样每天都能听到声声笛声，响彻在田野中，回响在童年快乐的记忆里。

也就在这“喃喃”在垂柳的笛声中，桃花开了，梨花白了，春天来了。来河边的人越来越多，有的人站在不断的柳边摆弄着姿势照着相，抚摸着那细嫩的枝条，轻嗅着她的味道，在那一条条的嫩枝中钻来跑去，享受着一派春意盎然的美好景色。

突然听到身后传来一阵阵的柳笛声，我驻足观看，跟我年纪相当的男子与一个青春少女正一前一后悠然地吹响着一支柳笛，忽儿清脆，忽儿厚重，这个声音，穿过阳光，穿过记忆，清晰地钻进耳中。那一刻，不但吸引了我，也吸引住了身边的一群游人，甚至连刚才树上“喳喳”叫的麻雀也停止鸣叫，任凭着这清脆的笛声穿越人流，穿越树林，袅袅在人们眼前。我突然怦然心动，悄悄也折了一小截平整光滑的柳枝，像小时候一样，为自己做了一个柳笛。

“喃喃啊！”轻轻试着吹一吹，顿时一股清脆的笛声，随着口腔里的一丝苦涩在氤氲着。一声接一声地吹奏，那带着春天的天空，回响在那条涓涓细流的河边，响彻在那辽阔的山野，回荡在那一片蓝蓝的天空。那一刻，我仿佛拥有了整个春天，仿佛又回到了过去那个远离城市的乡村，变回到了那个童年时的自己。

柳笛终究属于童年，但柳笛声仍像春天都会到来一样，必将永远地一代一代地吹奏。怀念童年那个暖洋洋春天的往事。



回响（中国画）

樊光矢作



永恒的国士之风

黎盛勇

时间是在 44 年前，一个风和日丽的 3 月天的傍晚，安康城南，安康师范学校后的陈家沟地方。那是一片郊区农民集体所有的桃花林。独自坐在绿毯上铺开淡紫白色碎花的婆婆纳草地，我像一条穷汉，突然间捡到了宝贝。手持文选教材里，孙犁先生一篇颇合胃口的温情文字名字叫《红棉袄》：他带着一生打摆子病的小战士夜宿一老乡家里，因为被子又被又薄，家里 16 岁的小姑娘干脆脱下自己的红棉袄给战士盖上。故事仿佛一束夕阳之光，瞬间照亮了青春的星空。我一下子就明白了：哦，文学作品原来可以这么写呀？不加修饰的客观描写自然、对话、景物。看着就像看电影，自然轻松的，就直接把人带入场景中了……要这样子写法，岂不是自己也可以把生活中的故事写出来吗！

比较有意思的是，在不久前的一次朋友聚会时，因为我这比较小众的姓氏，引起一位在座某出版社老出版家韩先生的兴趣。席间，他滔滔不绝地说起了孙犁。而话题的缘起，居然是小说《铁木前传》里的人物，木匠“黎老东”。这让他听席间有了一位具有“共同语言”的倾听者。他说用现在的话说，年轻时候，就是一个狂热的“孙犁铁粉”。大学优秀等级的毕业论文，是评论《铁木前传》的。最后，自己比较一致的意见是：在中国现代文坛，孙犁先生，为人最是低调，他不在于文坛的是是非非，也不在乎评论界说家长短。他原是带着一定文艺理论功底进入创作的，故他的作品，才百发百中不枝不蔓、诗意又干净。他是受鲁迅影响比较大的作家，他写根据地、解放区的农民，写他们对敌人的刻骨仇恨，对于弟兄亲人般的爱，延续和开拓了鲁迅所开创的乡土题材，写了生活在根据地和解放区坚定跟着党走的具有新思想的新农民。在文学史上，他可以说是以一个短篇小说《荷花淀》，几乎奠定了自己崇高的文学地位。而且，这个位置一直以来都很显赫！而中篇小说《铁木前传》，在塑造多样个性人物方面，

在思考农民问题的深度方面，成就和柳青长篇小说《创业史》差不多突出。这篇《铁木前传》，堪称新中国中篇小说的范式之作，是当代中篇小说的发轫之作。

有朋友曾经说他从我的收在作家出版社出版的《大地上的灯盏》里的记人散文《职业猎人》里，从去年发表在《安康日报·文化周末》上的一篇纪实散文《草甸露营》周，能看到我是受到孙犁先生影响的。这个说法，令我感到欣喜的同时，又觉得非常之惭愧。之所以这么说，是年轻的时候，一度确实是遍读过孙犁先生作品。可以说，是孙犁先生作品的“铁粉”。而就我后来跟文学若即若离的关系来说，仍然只是个文学的业余爱好者角色。年轻的时候，曾经确实作过一段时间的文学工作。在文化馆，写小说、写散文、写戏剧、写歌词、写曲艺作品，干过两年油印文艺刊物的编辑。但 90 年代初，见著名作家路遥病逝、单位一同事因为家庭负担太重，无钱治病早逝，遂断念停薪留职下海干过三年。再回头，干脆去干了语文教研、文化行政和旅游工作。后来发表在报刊上一些所谓散文随笔作品，多是为推介我们处于起步阶段的旅游工作，是工作日记的延伸。自己想着为挖掘传播地方的旅游资源而写的。充其量，是属于给未来导游解说提供的景区景点介绍、亦多地域历史资料挖掘。作品数量虽不少，但自感尚不够得上文学的台面。

准确地说，我是在比较多地读过孙犁作品后，受到他诗情画意的、质朴素净风格的影响后，自然而然地打上了一些他的印记。而孙犁作品对我的影响，则更像是一种精神图腾。他的创作思想，指导了我的作文和做人。先生对我是如一种宗教教义或者文学教父的存在。这种影响，是如影随形地深植骨髓。

从一篇作品而爱上他，20 世纪 80 年代初，我狂热地搜罗并读了所能见到孙犁的所有作品。先是收在上海文艺出版社《中国现代散文》里写一个农

民的《那兰》，他貌似猥琐、瘦弱，但他看到了在中共领导的解放区的光明前途，他有了改变命运的希望，才不分白天黑夜地热心于抗日事业；《相片》里的女人，执意要刺自己从《良民证》上撕下的在敌人刺刀下被迫拍摄的照片寄给丈夫，以此激励丈夫的杀敌决心。之后，是诗一般的短篇小说《荷花淀》《芦花荡》《藏》，再就是《芸斋小说》和十部散文随笔集，再就是《孙犁文集》。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我还从废品收购站捡回一本作家出版社初版的《文艺学习》。

买到他的文集是 1983 年，那时候，我已经毕业于乡村小学教书。当年我们陕南巴山腹地农村交通很不方便。我所处的乡村，位于鄂、渝、陕三省交界的大秋山里。一个晚秋晴朗的周末，与一位同事，徒步八十多华里。直到天黑时分，我们才走到郧省湖北竹溪县。我有个习惯，凡到一个新地方，必进书店买书来作纪念的。次日逛街，在竹溪县新华书店，我见到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的一整套石绿色封面的五卷本《孙犁文集》和一本《孙犁作品评论集》，如获至宝。那时候，月薪只有 34 元，我几乎是倾囊而出，买下了这套书。出门一趟，别的啥都没买，当我一包书背回学校，几个当地的同事都觉得很稀奇好奇奢侈的事情。

那年月，夜晚照明还没有电。偏僻乡村的冬天是寂寥的，冬夜则更甚。年纪二十出头的我，在整个冬夜里，在一间不足八平方米的土墙房子里，就着玻璃罩子的煤油灯，熬夜细心读完了厚厚五卷本先生的文集。透过那一百万铅字，我想，我是清晰地读懂了一位由乡村小知识分子走上革命道路的红色作家、一位热心扶掖正义新人的编辑家、一位温厚静穆、正直善良、多才多艺、生性孤清、个性孤僻的长者。

我牢牢记下先生的教诲：“作文难，做人更难！”先生说：“你要感觉名利老是在诱惑你，就写不出艺术品”。先生说：“人之一生，或作家之一生，要经受过清苦和寂寞”。这些话，一直在

警示着我，被我奉为做人作文的至理名言。因此愈加敬重先生的人品和文品。先生的作品，素净、清新、自然而真切，没有雕饰的痕迹和架子。字里行间，无不折射出先生高洁的人格魅力。读先生的作品，能使我在烦躁状态中宁静淡泊，心态平和，从而摒去杂念，远离对利益追逐的烦扰，淡化对人对事的戒备、猜忌、释怀。悟从达到心地的纯洁、静化、释怀。先生的作品，我知道必须写自己内心真实的感受和真心的话，而不必去追求花里胡哨的套话、假话、空话。

个人对孙犁作品的看法，愚认为，在整个现当代中国文学史上，孙犁先生是绝对不朽的。他是用他的全部创作实践，还原了一个事实真相：作品的文化价值，就是作家人格的社会价值。他用作品向今天的人们证明或者是讲述了一个真理——无论什么题材的作品，都准确地传达着历史的真实面目，都是和作者客观公正的价值取向和作者的良知、处人待事的人品标准是高度一致的。

孙犁先生离开文坛 23 年了。翻查日记，在 2002 年 7 月 13 日写着：“说实话，听到前日孙犁先生病逝的噩耗，我内心里很平静。不知道为什么，对一位自己崇敬人的离世，我竟会这样的漠然！思来想去，只是觉得，过去，他远驻在津门，我无缘造访，但在我心里是真正惦念着他的。他辞世了，但他在我心目中的地位，不曾有丝毫的动摇！更何况，我相信，他的作品，远比他血肉之躯的生命，更具活力。若说先生是不朽的，那么先生的作品，更是一座高山仰止。在心里说，您要说！我说出一句“愿先生的在天之灵永安安息！”这类人云亦云的空话，先生的在天之灵也一定是不爱听的哟！

赏读孙犁先生文章，读出的是先生身上山高水长，传承着的一派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中华古君子之风，是长者之风，是永恒的国士之风，值得我们永远传承下去，发扬光大。